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東區大同國小學生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【目的】

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及使父母安心就業，本校開設課後照顧班，每班招收 15 至 20 名學生(含預估折抵人數)，提供本校學生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。

【上課日期】 01/21(三)~01/23(五)、02/23(一)開學日~06/29(一)休業式前一上課日(六年級生上至畢業典禮當日)。上課日期參照教育局公告行事曆排定。

【開設班別】 低、中、高年級課照班，預計 3 班。並依實際招生情況調整。

【收費標準】

◎依「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收費，實際費用依當月開課天數及實際學生數而定。

下列費用以本學期 3 月上課最高天數 29 天(1 月及 2 月上課日數併入 3 月計)，每班收 20 人試算

低年級：週一、三、四、五：12:40-18:00；週二：16:00-18:00 → 約 4200 元。

中年級：週一、二、四：16:00-18:00；週三、五：12:40-18:00 → 約 2900 元。

高年級：週一、二、四、五：16:00-18:00；週三：12:40-18:00 → 約 3000 元。

◎繳費方式：每個月學校製發繳費單由家長自行繳費。

◎收費類型：

1. 一般兒童：依規定收費。
2. 特殊情況：經學校評估後，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，部分減免。
3. 全額補助：低收入戶家庭、身心障礙兒童及原住民兒童，全免。

【報名辦法】

◎採線上報名。可掃右方QR code



或至本校網站【首頁—學生專區—社團報名】(網址：

http://www.ttes.tn.edu.tw/modules/kw_club/) 進行報名。

◎報名時間：12 月 31 日(三)上午 08:00 至 1 月 06 日(二)下午 04:00 止。並於 1/07(三)
於本校網站公告錄取名單。上學期之原課照生，一樣須重新報名，敬請家長留意！

【注意事項】

- ◎如於課後照顧班時間同時參加學習扶助班之學生，每月減免 500 元(如當月扶助班開課不足月，則減免 250 元)。如同時參加學校課後社團之學生，則照常收課照班費用(皆可於上完課後再回課後班待至放學)。
- ◎如學生有常規問題，為保障其他學生權益，經教務處評估後將不允入班或退班處理。
- ◎為確保學童安全，已知該日無法到班上課，請家長務必通知學校進行請假；學生不得自行離校或無故缺席。
- ◎課後照顧班放學時間訂為 17:50-18:00。為考量學童放學安全，請家長『務必』準時接送以免學生在校等候過久而衍生安全疑慮。
- ◎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 06-2151761 分機 814 李組長。